

福建省闽清县地名办公室 编



MNUNGXANDIMINGL

福建省 闽清县地名录

(内部资料 注意保存)

16/1-1

福建省闽清县地名办公室编

一九八〇年十二月

前 言

《闽清县地名录》现已正式编印出版了,它是我县地名普查的主要成果之一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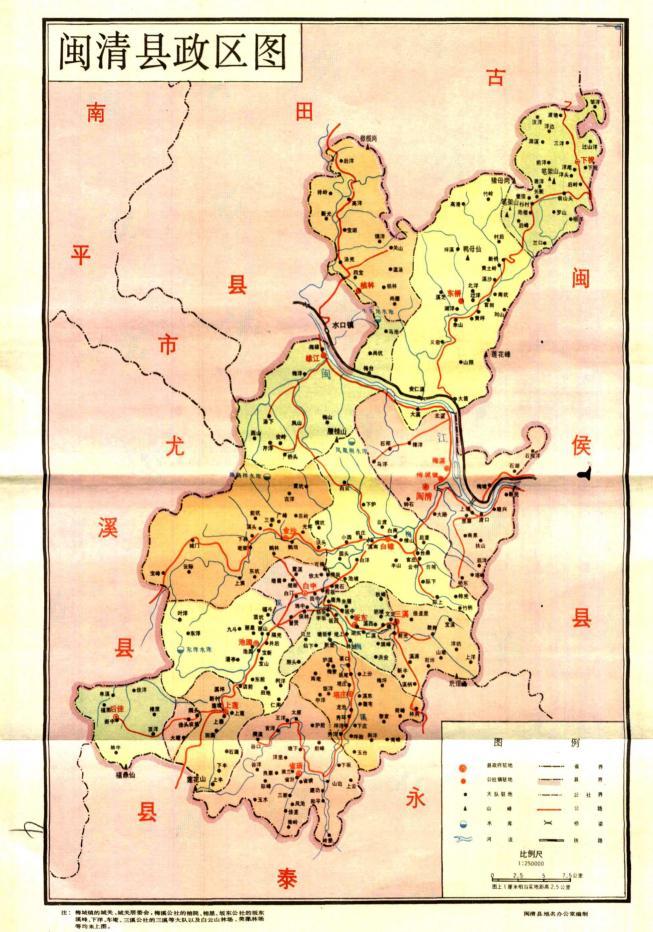
地名是历史形成的。地名普查关系到国家领土主权和国际交往, 关系到国家的四化建设和国防建设,关系到民族团结和人民的日常生活,是一项政治性、政策性、科学性都很强的工作。我县此项工作从 一九八〇年下半年开始,根据国务院《关于地名命名、更名 暂 行规 定》和中国地名委员会关于《全国地名普查若干规定》的文件精神, 在县委、县人民政府直接领导和有关部门大力支持、配合下,经过全 体参加地名普查人员共同努力,历时一年,做了大量细致的调查研究 工作,付出了辛勤劳动。

我县在地名普查工作中,以国务院和上级有关文件为依据,对全县地名进行了一次认真细致的核查,广泛征求群众意见,根据地名要保持稳定的精神,把大部份地名确定下来,继续沿用。对一些需要命名、更名、复名的持慎重态度,可改可不改的,尤其是人民群众用惯了的地名,不去轻易更动;对需要更改的地名,通过与群众协商讨论,予以更改;对一些有历史意义的地名,则予以恢复。同时将1:5万地图上标错的地名更正过来。所有更改的地名,均严格按照审批权限上报批准后公布施行。《闽清县地名录》比较准确地反映我县地理和社会经济状况,将为今后进行经济建设提供可靠的地名资料。本《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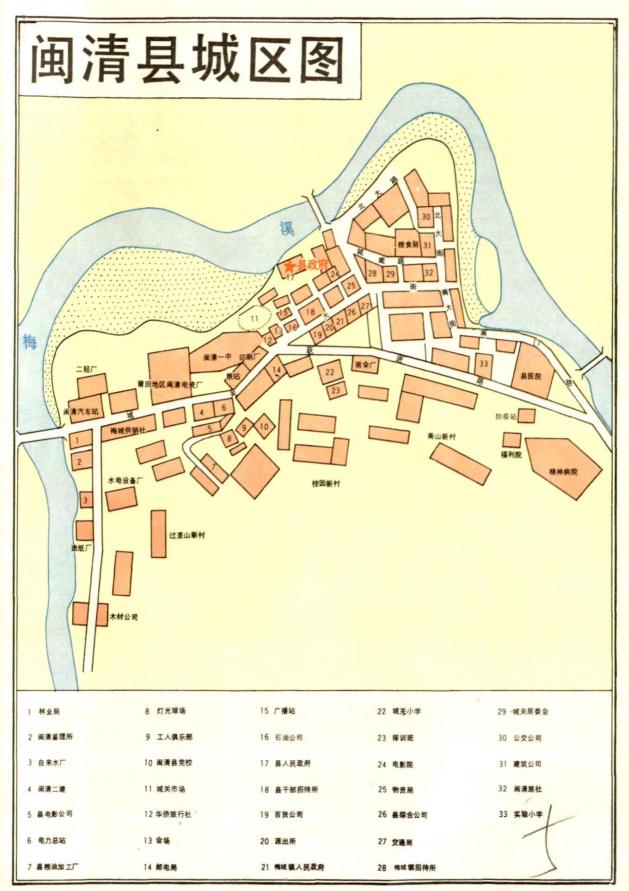
名录》有关各社、镇、场地名都附有汉语拼音,以保证准确性,便于 交往。

这本地名录,除综述闽清县概况外,共分九个部分: 1、各公社(镇)概况与社、队、村地名; 2、行政、企事业单位名称; 3、国营农、林场和县良种、种畜场以及公社级单位办的专业场概况和名称; 4、主要人工建筑名称; 5、主要河流概况、名称; 6、千米以上山峰名称; 7、主要革命纪念地、名胜古迹名称; 8、照片选辑; 9、地名命名、更名有关资料。

今后各行业使用地名时,应以《地名录》上记载的地名为准。



试读结束,需要全本PDF请购买 www.ertongbook.com



目 录

	前	言					
	闽清县	政区图					
	闽清县	城区图	•				
•	闽清县	概况	**** 4**4 ***		(1)
- ,	公社(银	真)概况	与社、	队、村地名	-		
	梅城镇	概况	••••	,	(7)
	梅城镇	地名录	••••		(9)
	梅溪人	民公社	概况	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	(:	11)
	梅溪公	社地名	录 …		(1	13)
:	白樟人	民公社	概况		(:	21)
	白樟公	社地名	录	D LEGG SAAM SEED SAAD SAAD GOEM STOR EED STEED STEED STORE SACE SACE SACE SACE SACE SACE	(:	23)
•	白中人	民公社	概况		(:	32)
	白中公	社地名	录 …	0 0000 DEGE TEST DOGS TETT CEST GEAR CAME CAME COLL TOTT TOTT OFFT MET THE CAME COLD	(:	34)
	金沙人	民公社	概况	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	(3	38)
	金沙公	社地名	录 …	***** **** **** **** **** **** **** ****	(4	40)
	池园人	民公社	概况	**** **** **** **** **** **** **** **** ****	(4	17)
	池园公	社地名	录 …		(4	19)
	上莲人	民公社	概况	**** **** **** **** **** **** **** **** ****	({	56)
	上莲公	社地名	录		(!	57)

坂东人民公社概况 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	···· (61)
坂东公社地名录	···· (63)
三溪人民公社概况	···· (70)
三溪公社地名录	···· (71)
塔庄人民公社概况	···· (76)
塔庄公社地名录	···· (78)
省璜人民公社概况	···· (85)
省璜公社地名录	···· (87)
○「东桥人民公社概况	(94)
东桥公社地名录	···· (95)
下祝人民公社概况	(103)
、下祝公社地名录	(105)
雄江人民公社概况	(110)
雄江公社地名录	(111)
· 桔林人民公社概况 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	(115)
桔林公社地名录)
后佳人民公社概况		-
后佳公社地名录	122)
二、行政、企事业单位名称		
行政单位名称 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		
· 企事业单位名称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	[(126)
三、国营农、林场和县良种、种畜场、以及公社级单位办的		
专业场概况和名称	•	
国营农、林场和县良种,种畜场概况	(134)

	公社和单位	工办的农、林、牧、茶果场名称	(141)
四、	主要人工建	鐵筑名称	
	1、桥梁	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	(143)
	2、公路	**** **** **** **** **** **** **** **** ****	(145)
	3、水库		(146)
	4、车站		(146)
	5、码头	*	(146)
	6、电站		(147)
五、	主要河流概	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	
	主要河流概	记况	(149)
	主要河流名	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	(151)
六、	千米以上山	峰名称	(152)
七、	主要革命纪	念地、名胜古迹名称	(154)
八、	照片选辑	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	(162)
九、	地名命名、	更名有关资料	(178)
编	后 语 …		(182)
附	记		(183)

闽 清 县 概 况

闽清县地处本省中部,位于东径188度30分——119度00分。北纬25度55分——26度32分。东临闽侯,西接光溪,南连永泰,北与古田县交界。南北长67.5公里,东西宽33.7公里,总面积1466.57平方公里,总户数52343户,人口242297人,除畲族36户168人外,均为汉族。划分15个公社,一个梅城镇,一个佳头农场,还有国营美菰和白云山两个林场。全县有264个大队,3402个生产队。方言属福州语系。县人民政府驻地梅城,是全县政治、经济、文化、交通中心。

国清简称"梅",古称"梅溪坪"。相传宋代以前,县内一条最大溪流绕城地段两岸遍植梅花树,故称"梅溪",县城也叫:"梅城"。史载:"梅溪在县治,前代多种梅花,故亦有梅溪坪之称",又说:(梅溪水流特别清澄,故又称"梅清"(或作梅青)。本省最大河流闽江由西北斜贯境内,梅溪与闽江会合。"江水浊而溪水清",因名梅溪为"闽清水",后遂以"闽清"为县名。

行政区划原隶属侯官县(今闽侯县), 唐贞观元年(公元627年), 观察使王翔凑折侯官西乡地十里设梅溪场, 至五代后梁乾化六年(公元911年), 王审知割据福州称闽王, 始改场设县, 属长乐郡。后唐时改长乐郡为长乐府(公元934年); 后晋又改长乐府为东都(公元942年); 后汉改东都为彰武军(公元947年); 宋初

改彰武军为福州府(公元960年),宋景炎元年(公元1277年)又改福州府为福安府,元改福安府为福州路(公元1279年),明改福州路为福州府(公元1368年),清立福建省,仍设福州府(公元1646年),闽清均隶属之。民国元年(公元1912年),福州府改为闽海道,不久闽海道撤销,闽清直属省政府管辖。民国三十四年(公元1945年),省之下分设行政区署,闽清属福建省第二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管辖。1949年8月16日闽清解放,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。闽清划属闽侯专署管辖,1956年专署撤销,改属南平专署,1959年闽侯专署恢复,闽清再次划回,1971年闽侯专署撤销,闽清划莆田行政公署管辖。

县内地势四周高,向中部闽江谷地倾斜。闽江把全境分为南、北两部分,江北约占全县的四分之一强。江南多丘陵,江北多山地。地层多为中生代火山岩,山地、丘陵多黄土、红壤土,山垄多烂泥土,梅溪谷地平原为冲积层,溪流两岸多砂土。全县平均海拔246米。最高点为下祝须弥山,海拔1373米。盆地以六都最大,素有"小小闽清县,大大六都洋"之称。全县总面积折合216.98万亩,其中农业耕地266319亩(水田255546亩,旱地10773亩),林业用地163.46万亩,非林地29.89万亩(包括39条大小溪流),从比例看,山、水、田约为8:1:1,是个"八山一水一份田"县份。

气候属亚热带季风气候,季节寒暑悬殊颇大,早晚温度升降不同,平原山区冷热各异。年平均气温19.7度,最冷月(一月)10.1度,最热月(七月)28.8度,绝对最低气温—9.7度,最高40.6度。全年无霜期平原地区为253—341天。高山地区为245—

255天。年平均降雨量为1400——1800毫米,多集中于四至六月。大于12度的有效积温平原地区为2895.4度,高山地区为1832度。年平均风力1.7秒米,刮台风时5至6级,下冰雹局部地区阵风9至10级。

物产,农业以水稻为主,甘菇、小麦次之,1980年全县粮食总产量达21176.39万斤,扳东、塔庄、白中、梅溪亩产平均超过千斤。经济作物花生、大豆、甘蔗、黄麻、白地瓜、油菜籽、茶叶等。水果以橄榄著名,还有雪柑、李、无核柿、渡口柚等"五大名果"。此外还有梨、桃、荔枝、龙眼、芭蕉等,尤其橄榄、李果还远销上海、香港等地。1979年又引种芦柑、蜜桔和华盛顿脐橙,哈姆林,夏橙,血橙优良品种。果树面积18498亩,茶叶面积9920亩。全县有林地面积131.93万亩,宜林荒山31.53万亩,南部多针叶林,西北部多阔叶林、盛产松、杉、竹和各种杂木,森林复盖率由解放初的47%提高到56%,1980年木材蓄积量200万立方米,除地方用材外,每年可为国家提供原木2万立方米。林副产品有油茶、油桐、棕片、乌臼、板栗等。溪河有少量淡水鱼,一部份水库还放养有鲢、草和鲤鱼。闽江闽清段产有淡水鳗和毛蟹。

地下矿藏已发现的有瓷土、锰铁、石英石、叶腊石、磷矿石、钼、钨等,其中以瓷土蕴藏量最大。

地方工业已初具规模,根据1980年统计,县工业局所属的有铁合金、合成氨、二化、一瓷、二瓷、水力发电设备、造纸、印刷、耐火材料、雨伞、矿山开采队、味精,以及酿酒厂等13个工厂。非工业局所属的有水泥、水泥制品、翻胎、拖拉机修配、自来水,以及电力

总站等13个厂、站。二轻系统所属的有纺织、鞋塑、工具、陶器、纸箱、服装、工艺等15个工厂。此外,还有地属闽清电瓷厂。农村人民公社工业,1980年底全县有社办工厂70个,队办厂、场569个。全县1980年工业总产值达4947.41万元,占工农业总产值比重为50.66%。

传统手工业品,一是瓷器,具有悠久的发展历史,闻名国内外,宋代东桥义由就建窑烧瓷,在清乾隆中,德化窑户又来本县十一都(今池园公社)丽山头地方与当地群众合营瓷业,设窑十余个,生产日用粗瓷,产品畅销省内外,数百年长兴不败。解放后,瓷业更有长足发展,全县包括地区、县、公社和一些大队联办的,比较现代的瓷厂已达8个,产品有日用瓷、电瓷、白瓷砖和马赛克,梯板等,80年电瓷类产品达3395吨,日用瓷器1537万件。其洲等地,80年出口达1254.15万件。莆田地区闽清电瓷厂和池园联合瓷厂出产的电瓷瓶畅销全国。白樟、池园、白中和县耐火村料厂生产的白瓷砖销售省内外。闽清传统手工业雨伞,久负盛名,前身徐宝陞伞厂,产品1953年曾获全国甲等奖,79年以来积极恢复名牌,花样创新,品种增加,产品畅销美、日等国,增加了国家外汇收入。

水利电力。闽清境内多崇山峻岭,水力资源丰富,境内有梅溪、芝溪、金沙溪、安仁溪、古田溪五大溪流可供开发利用,解放后大兴农田水利建设,现有全县水利工程1139处,其中蓄水一千万方的中型水库一座,小(一)型5座,小(二)型27座,总蓄水量达3141.4万立方米,还有千亩以上灌渠17处,百亩以下714处,总灌溉面积

达19万多亩,其中旱涝保收田14.17万亩。农村小水电解放以来有了很大发展。80年底有水电站231处,装机284台,容量2.3万多千瓦,年发电量达4800多万度、居全省第二位,仅次于永春。同时有62个电站已联入闽北大电网。我县最大的三港溪三级电站建于1971年,装机8台,容量3070千瓦,80年底全县已有246个大队办了电站,社队办厂场都用电力加工生产,农村90%农户照明有了电灯。

闽清水陆交通十分便利,南福铁路与闽江横贯县境中部,设有闽清、安仁溪两个火车站和雄江、梅台、大安、溪口四个轮船停靠站。1976年全省最大的公路桥闽清大桥(长733.7米)建成通车。全县公路四通八达。以梅城为中心,通车里程80年底达650.7公里,其中我省福古瓯、闽永、闽尤三条公路干线跨境1435公里。1970年全县实现了社社通汽车,1979年有203个大队通汽车,占总大队数的76.9%。全县具有民族形式石拱桥111座,长3799米。各种类型运输车辆292辆,大型拖拉机105台,手扶拖拉机870台。机动船、木帆船和轮驳船126艘。

解放后闽清教育事业发展很快,1949年全县只有初中4所,小学107所,学生7561人,教员360人。1980年,全县已有完全中学4所,初级中学10所,附设初中班17所,小学418所,在学学生49878人,教职员工2874人(其中民办教师1065人)。另外还有幼儿园213个,在园幼儿7758人,教养员262人。县城有文化馆,电影院,闽剧一、二团,公社电影院4个,电影放映队18个。医院除县办2所外,社社有卫生院,队队有合作医疗站。此外,还有闽清精神病防治院和美菰林麻疯防治院。



计划生育抓得较好,人口自然增长率,1976年23.4%,80年下降到7.51%。

本县历史文物古迹主要有:白云山石碑,为南宋赵均于淳右六年 (公元1244年)六月御书所刻;县城台山石塔,始建于唐代,为 县令唐廷相于明嘉靖25年(公元1546年)重建;城关文庙大成 殿,为清乾隆15年(公元1750年)重建;梅溪坪石壁有宋代著 名学者朱熹题写"梅溪"两字。坂东湖峰建有闽清侨领、沙罗越诗巫 "新福州"开拓者黄乃裳纪念堂和陵墓。此外还有白岩山风景区,危 崖峭壁上有108处天然岩景,山上有古庙宇,每年夏秋游人不断, 县志载南宋朱熹游岩时曾书"八闽岳祖"四个大字,字迹今已模糊。 (-

公社(镇)概况与社、队、村地名

梅城镇概况

梅城镇位于闽清县城,紧靠梅溪公社,是闽清县党、政机关所在地,全县人民政治、经济、文化、交通的中心。全镇总面积 1 4 平方公里,分为两个农业生产大队,一个居委会,有城关、北大、南大、西半四条街,醴泉、安民二条巷,南门、北大、城墘、西门等四条路。耕地面积 8 2 4 亩,园地面积 9 6 5 亩,镇人民政府座落在城关大街中心。

梅城古时广种梅树,故有梅城之称。原是一个小城镇,人口不上千人,房屋破旧,水田不上百亩,群众靠讨柴买米过日子。解放前有一道顺口溜:"担柴当仙家,傍晚就洗脚,连下三日雨,米桶就跷脚。"解放后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,多数群众都盖了新房,添置许多高档商品,是个经济较富裕地区之一。

物产以果、蔬为主,果园面积超过水田面积。1980年粮食总产达122.94万斤,亩产1438斤,水果年产量达4800担,主要是橄榄、雪柑、梨,还有桃、李、龙眼、枇杷等,尤其橄榄、雪柑等水果在省内外颇负盛名。近年来,街道办工业发展迅速,先后办起建筑社、农机修配厂、建材场、抽纱厂、机械厂、乐器厂、笔杆厂、水泥袋厂等,并开办了服务性行业,如招待所、旅社、饭店、电机维修、缝纫、修配钟表、牙科、木器加工等,1980年产值达200万元。

文教卫生事业方面,解放前仅有一所小学,一所外国人办的"天